

#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关于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

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航特装备”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以及《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书》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因工作安排调整的原因，李文昉先生不再担任辅导小组组长，李振东先生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丁梓女士由辅导小组成员变更为辅导小组组长，增派谌龙先生为辅导小组成员。上述人员调整后，辅导小组成员为：丁梓、谌龙、刘冠男、孙越、黄沛帆、何宇翔、冒伟伦、郭宇莱 8 名人员。其中，丁梓、谌龙为保荐代表人，丁梓为本次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参与本期辅导人员均已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要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辅导小组已完成工作交接，成员变动不会对辅导工作产生重大影响。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 1、辅导时间

长江保荐与航特装备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通过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中国证监会网上

办事服务平台于2024年2月22日在网站上对航特装备辅导备案文件进行了公示。航特装备的本期辅导工作于2024年4月1日开始至2024年6月30日。

## 2、辅导方式

在辅导工作中，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依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采取现场尽职调查、专项问题讨论会、中介机构协调会、组织辅导对象自学等多种方式进行辅导工作。

## 3、辅导对象

本辅导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进行常规选举换届，并新增一名高级管理人员，辅导对象变化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变更情况 |
|----|-----|--------------------|------|
| 1  | 肖为  | 董事长、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 -    |
| 2  | 许明轩 | 董事、5%以上股东法定代表人     | -    |
| 3  | 汪红慰 | 5%以上股东法定代表人        | -    |
| 4  | 王瑞杰 | 董事                 | 新增   |
| 5  | 陈达  | 董事                 | -    |
| 6  | 陈阳陵 | 董事、总经理             | -    |
| 7  | 熊小平 |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 8  | 石晓辉 | 独立董事               | 新增   |
| 9  | 徐凌  | 独立董事               | 新增   |
| 10 | 毛官峰 | 独立董事               | 新增   |
| 11 | 詹碧波 | 监事会主席              | -    |
| 12 | 夏凯  | 监事                 | -    |
| 13 | 付薇婷 | 监事                 | 新增   |
| 14 | 宋驰平 | 副总经理               | -    |
| 15 | 李云翔 | 副总经理               | -    |
| 16 | 陈海军 | 副总经理               | -    |
| 17 | 陈志军 | 副总经理               | -    |
| 18 | 陈云  | 副总经理               | -    |
| 19 | 李金华 | 副总经理               | 新增   |
| 20 | 张明文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已离职     | 退出   |

|    |     |                  |    |
|----|-----|------------------|----|
| 21 | 骆岳挺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已离职   | 退出 |
| 22 | 叶文华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离职 | 退出 |
| 23 | 向江南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离职 | 退出 |
| 24 | 邢道勇 |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离职 | 退出 |
| 25 | 刘元祥 |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已离职   | 退出 |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公司已于2024年6月申请全国股转公司新三板挂牌，后续挂牌成功后将变更辅导板块为北交所。针对北交所的相关要求，长江保荐梳理了公司存在的相关问题，并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辅导对象对辅导计划的实施给予了积极配合，本期辅导工作取得了预期效果。

1、辅导机构和中介机构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等辅导对象召开政策学习交流会，对近期资本市场新政策进行集中学习。主要学习内容包括新修订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新“国九条”、《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10号》等监管新规。中介机构与辅导对象针对公司拟上市北交所的创新型中小企业、先进制造业的板块定位进行深入分析交流，辅导对象对持续提升自身创新能力、促进创新成果产业化，强化自身创新特征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辅导对象对上市辅导工作、公司及实控人、董监高口碑声誉的重要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等内容有了清晰的认识。辅导对象进一步提升自身的法制观念、诚信意识、强化自身作为“关键少数”与投资者共担风险的责任意识。

2、持续完善尽职调查工作。长江保荐通过现场尽职调查，调取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的资料和数据，对公司历史沿革、治理结构、规范运行、业务模式、法律、财务及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梳理。长江保荐及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与公司管理层通过召开协调会等方式，对项目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集中讨论，指导公司进行相关问题的解决。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众华会所和嘉源律所与长江保荐相互配合，根据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对其开展了相关辅导工作，在各方共同努力下，辅导机构及辅导对象已按

照有关规定完成了预定的辅导工作，本阶段上市辅导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和效果。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和其他中介机构对辅导对象内控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目前辅导对象已建立了相对健全的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但仍存在优化和提升空间。辅导机构和其他中介机构已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提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议，并督促公司严格执行、持续优化内控水平。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工作小组将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持续引导辅导对象学习上市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指引、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督促辅导对象了解和熟悉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和信息披露方面的要求。进一步辅导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不断提高财务系统与业务系统对接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制度并予以有效执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 **（一）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中，长江保荐拟指派丁梓、谌龙、刘冠男、孙越、黄沛帆、何宇翔、冒伟伦、郭宇莱作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其中，丁梓任工作小组组长。

###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继续围绕集中学习、继续完善尽职调查等重点工作进行，主要包括：第一，通过组织辅导对象自学、一对一答疑、讨论和中介协调会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第二，将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学习和遵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要求，持续增强公司对财务会计管理体

系及内控体系建设的重视程度，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和优化内控制度体系并使其得到有效的执行；第三，辅导小组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辅导对象的业务、财务、法律进行持续尽职调查。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航特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二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人员签名:

丁梓

丁梓

谌龙

谌龙

刘冠男

刘冠男

孙越

孙越

黄沛帆

黄沛帆

何宇翔

何宇翔

冒伟伦

冒伟伦

郭宇莱

郭宇莱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日

